

僧伽证利弊并存 辨别真伪才上策

南洋商报 《南洋网 佛学版 2002/08/30》

我有话说

大马佛总决定从9月1日开始推行僧伽证,利与弊并存。

佛总签发僧伽证的意义相等于马来西亚公民拥有身分证,它一方面警惕利用出家人身份到 处募捐的一小撮人,今后他们无法再为所欲为。

但是在另一方面, 僧伽证在科技时代的今天, 很容易就制造机会给一些人仿造证件, 在几可乱真的情形下, 僧伽证若被赝制, 反而会成助别有居心者一臂之力, 使他们更明目张胆的假冒和尚行骗。

教育信众辩认真伪

从凡人如你我看佛教,它并不需要这些东西,但是大势所趋之下,佛总发出僧伽证可以说是顺应时代的一项措施,只是一项决策如何有效推动,仰赖的不仅是一时推行而必须长期的监督。

每一段时期进行审查工作是有必要的, 否则它到最后还是回到原点, 形同虚设。

制造一张证件并不难,难的是如何教育信众辩认真伪,及如何正确使用金钱真正为佛教谋利,那就是把钱捐到寺庙或道场。

信众必须知道,捐献固然是尊重宗教的一种方式,但捐亦有道,捐得有理方能真正达到捐助及发扬宗教的用途。